# 一、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一）评标依据：评审小组将以采购公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评标依据，对竞标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综合评分法，是指采购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保证。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一** | **价格** | | | | **20** |
|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 | | | |
| **二** | **技术** | | | **40** | |
|  | 行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 1 | 政务服务事项优化服务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政务服务事项优化方案响应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其中主要包含审批流程、审批时限、申请材料优化，事项标准化梳理和录入等工作。  横向评分：优得6分，良得4分，差得2分。  其中：  优：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完 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良：方案较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 可行性，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一般；  差：方案一般，合理性、可行性较 差，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不全面。 | |
| 2 | 政务数据共享服务方案 | 4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政务数据共享服务方案响应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  横向评分：优得4分，良得2分，差得1分。其中：  优：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完 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良：方案较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 可行性，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一般；  差：方案一般，合理性、可行性较 差，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不全面。 | |
| 3 | 政务数据开放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政务数据开放服务方案响应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  横向评分：优得5分，良得3分，差得1分。  其中：  优：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完 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良：方案较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 可行性，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一般；  差：方案一般，合理性、可行性较 差，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不全面。 | |
| 4 | 电子证照签发服务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电子证照签发服务方案响应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  横向评分：优得6分，良得4分，差得2分。  其中：  优：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完 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良：方案较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 可行性，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一般；  差：方案一般，合理性、可行性较 差，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不全面。 | |
| 5 | 国家“互联网+监管”迎检服务方案 |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国家“互联网+监管”迎检服务方案响应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其中主要包含事项认领、实施清单配置、事项数据覆盖、执法用户配置与管理及后续其他考核要求等工作。  横向评分：优得8分，良得6分，差得4分。其中：  优：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完 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良：方案较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 可行性，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一般；  差：方案一般，合理性、可行性较 差，招标文件要求响应不全面。 | |
| 6 | “互联网+政务服务”软件 国产化应用设计开发能力证 明 | 8分 | 在国家推动国产化进程的背景下，“互联网+政务服务”类系统需要积极响应国家安全自主可控的要求，投标人应提供典型国产化应用设计开发能力的证明。  1）投标人提供典型国产化应用设计开发能力的证明，在国产CPU环境中，参考模型在大数据量情况下，单用户登录时间小于0.1s，退出时间小于0.1s的得2 分；单用户登录时间≤0.1～0.5s，退出 时间≤0.1s的得1分；其它的得0分。  2）投标人应提供具有多用户同时在线并发的应用能力证明。其中，同时在线用户数量≥20000个的得2分，同时在 线用户数量在10000（含）～20000（不含）的得1分，其它的得0分。  3）并发性能测试上模拟500个及以上用户同时登陆系统，能够100%通过的得2分，模拟300（含）～500（不含）个用户同时登陆系统，能够100%通过的得1分，其它的得0分。  4）运行数据容量能力在达到1亿条（含本数）以上的得2分，5000万（含）～ 1亿条（不含）的得1分，其他得0分。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在招标公告前 出具的相应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原件备查**。 | |
| 7 | 项目实施方案 | 3分 | 根据各供应商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完善性、可操作性性、进度合理性进行比较和评价。  横向评分：优得3分，良得2分，差 得1分。  其中：  优：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完善合理、 可操作性强、进度符合要求；  良：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基本合理、 可操作性较强、进度基本合理可行；  差：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一般、可 操作性较一般、进度基本合理可行。 | |
| **三** | **商务评分** | | | **40** | |
|  | 行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 1 | 投标人资质 | 7分 | 1. 投标人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得1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2.投标注人具有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3 级或以上) 的，得1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3.投标人具有 CMMI5 级证书得 2 分，CMMI4 级的得1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4．投标人同时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含软件运维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含软件开发）的，得2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5. 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服务资质为软件安全开发）的，得1分，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 |
| 2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3分 | 投标人电子政务类项目（或系统）获得过省级或国家级科学技术相关奖项（或荣誉）的，每提供1个得1.5分，本项最高3分。  注：国家级奖项（或荣誉）要求颁发单位为国务院；省级奖项（或荣誉）要求颁发单位为省级（或自治区、直辖 市）人民政府。提供相关获奖（荣誉）证书扫描件（证书中须体现获奖人为投 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不清 晰导致无法判断内容的不计得分。 | |
| 3 | 投标人同类项目的知识产权 | 10分 | 投标人具有相关产品政府绩效评估系统、政务服务事项管理、数据共享、数据开放、秒批秒办类软件著作权证书每具有一个得 2 分，最高 10 分。  注：相关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需在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前取得，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须能体现投标人为著作权人），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不清晰导致无法判断内容的不得分。 | |
| 4 | 项目团队成员 | 14分 |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必须为自有员工：  ①同时具有国家机关（或事业单位）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系统分析师（高级）证书、软件设计师证书的得5分，同时具备其中2个证书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②项目负责人具有电子政务类项目经验3 年以上的得1分。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安排的项目团队主要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必须为自有员工，同一人不重复计分：  ①具有国家机关（或事业单位）颁发的系统架构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每提供其中一个得1分，最高得 4 分；  ②具有项目管理协会（PMI）机构颁发的PMP项目管理专业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2分；  ③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认证方向为安全软件）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2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项目经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能体现项目负责人承担或负责过该项目的管理工作，如无法体现的需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并加盖公章的经验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没有相关经验的不得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不清晰导致无法判断内容的不得分。  同时提供该人员近半年连续三个月在本公司缴纳且载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税务部门公章）的社保缴交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不清晰导致无法判断内容的不得分。 | |
|  | 5 | 类似业绩 | 6分 | 投标人自 2019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党政机关项目开发经验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6 分。  注：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如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的需同时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如项目验收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不清晰导致无法判断内容的不得分。 | |